

凤岗镇凤岗社区永和路南北侧巷道改造及 三线落地工程施工图审查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凤岗镇凤岗社区永和路南北侧巷道改造及三线落地工程施工图审查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市凤岗镇工程建设中心，地址：凤岗镇政通路1号，联系人：刘工，电话：0769-87519982
3	中介服务名称	施工图审查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 具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机构认定证书（市政工程二类以上）。</p> <p>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p> <p>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p>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1. 本项目位于凤岗镇凤岗社区，改造总面积约4874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永和路南北侧民房巷道铺设沥青混凝土，修复围墙约221米，巷道通信线、广播电视线等三线落地约500米。总投资约369.66万元。</p> <p>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沥青混凝土铺设、围墙修复、排水、三线落地、绿化工程等。</p> <p>2. 对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全面审查，包括排水系统合理性、结构安全性、施工可行性、造价经济性等；出具正式审图报告及整</p>

		改意见，跟踪设计单位的整改情况并进行复核确认；配合业主完成施工图审查的备案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自中选 15 个工作日内到凤岗镇工程建设中心签订中介服务合同。 2.服务的地点：在中介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计价标准：根据粤价[2011]88号、东价[2011]63号文的规定，以财审价为基准计算后下浮。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按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3	备注	无